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6 November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七届会议

2013 年 3 月 4 日至 15 日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 年妇女：
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
会议的后续行动：重大关切领域战略目标和行动的
执行情况以及进一步的行动和倡议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组织发展中心 提交的声明

秘书长收到下列声明，现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6 和
第 37 段的规定分发。



声明

组织发展中心欣然与具有咨商地位的其他非政府组织一起，就优先主题提交陈述。本组织欢迎这一主题，对它给予有力支持，并呼吁采取行动，实施受害者和幸存者、缔约国(包括国家、州和地方一级政府在内)，以及民间社会组织和私人部门之间的协同应对倡议。

本组织与联邦妇女事务部和阿布贾社会发展组织、拉各斯州妇女事务和减贫部，以及其他对一切形式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零容忍的政府机构结为伙伴，参与实施了面向妇女和女童的社区项目和能力建设外联方案。

2008 年，本组织在研究和编写尼日利亚提交给联合国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第六份报告过程中，发挥了积极作用。2011 年，我们与包括尼日利亚警方、公设辩护人办公室、国家人权委员会、国家禁止贩运人口署以及拉各斯州妇女事务和减贫部在内的五个政府机构一起，尝试对记录在案和未记录在案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案件进行研究。

研究结果显示，自 2008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据报发生了 50 多起虐待女童案件，从对儿童的骚扰、乱伦和强奸，到使用童工，情形各异。我们记下了 150 多件有记录的暴力侵害妇女案件，这些暴力行为常常致人死亡。我们观察到，所报告的每一个案件，都对应至少 5 个未报告的案件，这意味着尼日利亚妇女在生活中受到这种或者那种形式的虐待。在穆斯林占主导地位的尼日利亚北部，情况更为糟糕，在那里，9 至 12 岁的女童被迫早婚，随之而来的后果包括膀胱阴道瘘，这是一种可怕的疾患。尼日利亚的伊斯兰法律不允许妇女主张她们的权利。人们对妇女视而不见，也没人听到她们的声音。她们生活在丈夫、兄弟或者叔伯的控制之下。很多人除了在阿拉伯语学校学习几个星期之外，无权接受真正的教育。

最近，尼日利亚北部的博科哈拉姆伊斯兰暴乱分子，暗示西式教育很糟糕，他们导致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情况变本加厉，使她们屈服于暴力支配下的环境。出于对博科哈拉姆暴乱分子的恐惧，大多数女童和女青年不再踏足任何形式的学校。她们中有很多人困守家中。必须指出的是，在不间断地实行了 13 年的民主制度之后，尼日利亚国民议会仍无法通过家庭暴力法案，这主要是由于穆斯林议员的抵制。穆斯林议员将这一法案视为与他们的伊斯兰文化信仰有抵牾。妇女权利法案被三次提交给国民议会，但三次均未通过一读。

最近，发生了著名的 Mercy Nnadi 案，Mercy Nnadi 的同居恋人于 2012 年 4 月 7 日在拉各斯的 Okota 用电烙铁烫伤了她们，造成一级烧伤。借助本组织、警惕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项目、扎哈拉妇女基金会及拉各斯州妇女事务和减贫部的协同应对倡议，她的 6 000 多美元住院费已经被付清，她还在 2012 年 7 月至 10 月间被收容进拉各斯州政府的受害妇女临时庇护所。2012 年 11 月 8 日，一个非政府组织为她找到容身之处，并提供了 1 000 美元的种子补助金，以便让她重新开始

生活，或许是开始更好的生活。与此同时，与她关系破裂的恋人，仍被关押在守卫最森严的 Kirikiri 监狱，等待对其谋杀罪的审判，他杀害了因同居关系所生的唯一一个孩子。对很多尼日利亚人来说，这是一个孤立的成功故事。大多数家庭暴力受害者很难幸存下来，讲述她们的故事。

本组织在考虑“消除”和“防止”这类词汇时注意到，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及其预防战略，对任何国家从基层到国家一级的可持续发展，都是必要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影响着家庭、社区、地方、州和国家一级的领导能力。但在研究、决策过程、有记录和未记录的数据，以及特定干预行动中，它所受的关注有限。

所有利益攸关方和为了实现彻底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而采取的协同应对措施，都必须对这些差距和挑战给予应有的重视。很多妇女都受到伴侣的暴力侵害，并遭受过亲密伴侣的人身侵害和性侵犯。

本组织已经看到，各种形式的暴力侵害，包括人身侵害、性侵犯、心理侵害、殴打、对女童的性虐待和婚内强奸，它们发生的原因是贫穷带来的挫败感、危机带来的压力、吸食毒品和酗酒、仇恨、利己和傲慢。显示权威的行为、所继承的态度或者性格，视配偶为奴隶的做法以及婚姻冲突，这些都有可能将婚姻的幸福和理解，转变成不同形式的暴力侵害。

我们注意到，社会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施加了重要的推波助澜作用，尤其是父权社会。允许男子控制妇女言行的社会规范，对以暴制暴做法的认可，男子将支配地位、攻击性和僵化的性别角色与男子汉气概相联系的思想，一直都是导致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原因。

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的行为，有其宗教、社会和文化含义，但是家庭暴力每天都在发生，对妇女和女童产生了不利影响。消除和预防工具，需要采取一种整体做法，为妇女和女童提供充分的安全和保护。这可能包括教育、研究资源和信息、获得和增强权能的机会、基层社区、在人权方面增强妇女权能的倡议以及生产能力建设。

重要的是制订一种综合性多部门方法，通过为个人可持续发展开辟道路的协同应对倡议，实现性别平等。这样一种倡议将有能力改变体制、制度和机构。应当为妇女和女童提供有助于她们在社会上获得正当地位的环境和社会促进因素。应当让男子认识到妇女在日常生活中的负担有多重，从而爱护她们而不是侵害她们。

联合国自创立以来，就通过协作努力，实施其全球目标、任务、方案和项目，尽管面对诸多各种各样的挑战，仍然取得了它孜孜以求的成功。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成立之后，号召妇女团体和组织建立伙伴关系并通力合作，帮助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目标。联合国的各业务委员会和工作组被召集在一起，通力合作，以便实现他们自己的各项目标。

本组织坚决立足于这一前提，并坚定地认为，为了消除和预防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所有的利益攸关方、工作组、国际组织和妇女组织、政府和基层工作组应当通力协作，男子和男童也应当参与其中，允许他们就自己的个人经历开展对话，以此作为一种对策倡议。

对话、对策、决议、政策和宣传，应当以协同应对倡议的力量和成果为基础。这往往会巩固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战略框架。需要让更多的妇女和女童自由地参与治理、基层动员和决策，以克服一切形式的歧视和暴力侵害她们的行为造成的恐惧。

尼日利亚负责干预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的国家机制非常软弱，常常没有能力为受害者争取赔偿。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常常被做为私事处理，剥夺了受害者寻求法定和合法赔偿的意愿和机会。

大多数非政府组织以照顾和支助受害者的方案为重点，缺乏持久支助所需的长期资金和补助金。也没有充足的资源，用于在青少年和女童之间开展培养意识和增强认识的活动，以便教他们认识并留意预警信号。

值此妇女地位委员会让全世界准备迎接它在纽约召开的第五十七届会议之际，我们恳请委员会利用它的有利地位，让尼日利亚政府重视需要完成的工作，以消除特别是尼日利亚国内一切形式的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